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效激励持股计划是公司的中长期激励方案，即对 2021 年至 2023 年每个会计年度设置业绩目标值，依据业绩达成情况滚动设立三期各自独立存续的持股计划。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根据 2022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提取了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业绩激励基金 4,549 万元。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议案》，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进入实施阶段。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9 月 1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3-073）。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届满，对应解锁股份数量为 163,845 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说明

公司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股份。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655,381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

资讯网上的《关于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依据《持股计划》相关规定，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购买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开立的证券账户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25%。截至2024年9月25日，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对应解锁股份数量为163,845股。

二、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后续安排

锁定期届满后，本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结合市场情况并按照《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择机对已解锁股份进行处置。在存续期内，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有限制的，本期持股计划亦不得在相关限制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